

证券代码：301309

证券简称：万得凯

公告编号：2025-005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148,167.53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05,405,057.65 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 2024 年度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 5,000 万元，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的 50%，可不再计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534,214,657.65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500,904,480.13 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00,904,480.13 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和信心，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现状及盈余情况，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并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并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利益，进一步增加对上市公司的信心，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

公司拟以实施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0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在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 项目 | 2024 年度 | 2023 年度 | 2022 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60,000,000.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50,148,167.53 | 103,897,065.86 | 125,074,238.05 |
| 研发投入（元） | 30,129,214.46 | 23,926,830.19 | 25,937,273.61 |
| 营业收入（元） | 996,266,651.73 | 689,193,185.75 | 776,840,620.75 |
|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534,214,657.65 | | |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 500,904,480.13 | | |
|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 否[注]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20,000,000.0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 | 126,373,157.15 | | |

| | |
|---|----------------|
| 净利润（元）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 120,000,000.0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 79,993,318.26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3.25% |
|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否 |

注：公司于2022年9月19日上市，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及具体原因

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2—2024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为12,000.00万元，超过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3、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是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东投资回报情况下提出的，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

三、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中对分红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说明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公司全体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当前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分配方案披露公告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